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LC Paper No. CB(3) 891/10-11

Ref : CB(3)/M/MM

Tel : 2869 9205

Date : 14 June 2011

From : Clerk to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To : All Members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Council meeting of 15 June 2011

**Proposed amendments to Hon Albert HO Chun-yan's motion on
"Moral and National Education Curriculum"**

Further to LC Papers Nos. CB(3) 874/10-11 and CB(3) 879/10-11 issued on 10 and 13 June 2011 respectively, Members are invited to note that the President has given permission for Hon Audrey EU Yuet-mee to move **revised amendments**.

2. For Members' ease of reference, the terms of the original motion and of the motion, if amended in various scenarios, are set out in the **Appendix** (Chinese version only). Details of the revised amendments proposed by Hon Audrey EU are provided in the table below:

	Mover of Amendment	Wording of revised amendment set out in
(a)	2 nd amendment moved by Hon Audrey EU	Items 5 and 6 of the Appendix

3. If any Member wishes to refer to the English translation of any of the wording in the Appendix, please contact Ms Jessica CHAN, Senior Council Secretary (3)4, at 2869 9550. The Secretariat will prepare the English translation of the required wording for reference by the Member concerned.

4. To economize on the use of paper, the Appendix which contains 6 scenarios will be **issued by e-mail** only. However, two copies of the Appendix together with the relevant circular will be placed on the two wooden cabinets at the corridor between the Chamber and Ante-Chamber throughout the relevant Council meeting. Also, two copies will be placed inside the Chamber (one at the last row of the Government Despatch Box near Entrance A and one at the other side of the Chamber near Entrance C, i.e. the entrance where two stewards are seated). If any Member wishes to obtain a personal copy, please contact Council Business Division 3 at 2869 9492.

5. In addition, the circulars issued on this motion (including this circular and its Appendix) are uploaded onto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website to facilitate Members' reference.

(Mrs Justina LAM)
for Clerk to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Encl. (Appendix issued by e-mail only)

2011年6月15日立法會會議
“德育及國民教育科課程”議案辯論

1. 何俊仁議員的原議案

教育局早前建議把‘德育及國民教育科’列為必修科，惹來公眾關注；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宣傳文體部部長郝鐵川在網上高調發表言論，指新科目是一種‘必要的洗腦’，又質疑‘不聽中央政府的’不算是國民教育；及後更有香港教育局官員在課程指引的諮詢會上表示‘(民主自由等)普世價值等於西方價值’，並訓斥教師‘硬要用負面的角度講國情’；為釋除公眾疑慮，確保新科目的設立不會被利用成為灌輸政治思想的工具，本會促請政府：

- (一) 正視教育界及公眾的關注，確保新科目的設立是基於公開且公正的公眾諮詢，而非由上而下的假諮詢；諮詢範圍應包括是否在2012年9月推行新科目；
- (二) 在國民教育科內加入民主、自由、人權等普世價值的元素，並強化現時的公民教育，以建立國民及公民的身份認同；
- (三) 紿予教師自由的空間，以理性、客觀及多元的方式授課，培養學生獨立的批判思維；
- (四) 透過新科目，教導學生認識國家、民族、政府及政黨與人民之間的關係，並得以區別熱愛國家與關懷民族，跟支持政府、政黨、政權及政治人物的不同之處，從而瞭解愛國愛民不等於愛黨和支持領導；及
- (五) 確保新科目能全面而真實地呈現中國國情；以中國歷史，特別是中國近代史為教材，包括六四事件、維權運動，以至政治異見人士，例如劉曉波及艾未未等人被打壓等事件，讓學生瞭解經濟改革開放後，中國因社會政治發展而面對的問題。

2. 經何秀蘭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教育局早前建議把‘德育及國民教育科’列為必修科，惹來公眾關注；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宣傳文體部部長郝鐵川在網上高調發表言論，指新科目是一種‘必要的洗腦’，又質疑‘不聽中央政府的’不算是國民教育；及後更有香港教育局官員在課程指引的諮詢會上表示‘(民主自由等)普世價值等於西方價值’，並訓斥教師‘硬要用負面的角度講國情’；為釋除公眾疑慮，確保新科目的設立不會被利用成為灌輸政治思想的工具，本會促請政府：

- (一) **正視教育界及公眾的關注，確保新科目的設立是基於公開且公正的公眾諮詢，而非由上而下的假諮詢；諮詢範圍應包括是否在2012年9月推行新科目以‘通識及公民教育科’代替諮詢文件中建議的‘德育及國民教育科’；**
- (二) **在國民教育科內加入民主、自由、人權等普世價值的元素，並強化現時的公民教育，以建立國民及公民的身份認同**在新科目內檢視中國現代化過程的得失，並探討民主、自由、人權、法治在中國滯後的原因**；**
- (三) **給予教師自由的空間，以理性、客觀及多元的方式授課，培養學生獨立的批判思維；**
- (四) **透過新科目，教導學生認識國家、民族、政府及政黨與人民之間的關係，並得以區別熱愛國家與關懷**各個**民族，跟支持政府、政黨、政權及政治人物的不同之處，從而瞭解愛國愛民不等於愛黨和支持領導；及**
- (五) **確保新科目能全面而真實地呈現中國國情；以中國歷史，特別是中國近代史為教材，包括六四事件、維權運動，以至政治異見人士，例如劉曉波及艾未未等人被打壓等事件，讓學生瞭解經濟改革開放後，中國因社會政治發展而**開國以後，中華人民共和國在社會、文化、政治及經濟發展所**面對的問題。**

註： 何秀蘭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3. 經何秀蘭議員及張文光議員修正的議案

鑑於教育局早前建議把‘德育及國民教育科’列為必修科，惹來公眾關注；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宣傳文體部部長郝鐵川在網上高調發表言論，指新科目是一種‘必要的洗腦’，又質疑‘不聽中央政府的’不算是國民教育；及後更有香港教育局官員在課程指引的諮詢會上表示‘(民主自由等)普世價值等於西方價值’，並訓斥教師‘硬要用負面的角度講國情’；為釋除公眾疑慮，確保新科目的設立不會被利用成為灌輸政治思想的工具，本會促請政府：

- (一) **正視教育界及公眾的關注，確保新科目的設立是基於公開且公正的公眾諮詢，而非由上而下的假諮詢；諮詢範圍應包括是否在2012年9月推行新科目以‘通識及公民教育科’代替諮詢文件中建議的‘德育及國民教育科’為基礎，增加國史教育的內容；**
- (二) **在國民教育科內加入民主、自由、人權等普世價值的元素，並強化現時的公民教育，以建立國民及公民的身份認同在新科目內檢視中國現代化過程的得失，並探討民主、自由、人權、法治在中國滯後的原因；**
- (三) **給予教師自由的空間，以理性、客觀及多元的方式授課，培養學生獨立的批判思維；**
- (四) **透過新科目，教導學生認識國家、民族、政府及政黨與人民之間的關係，並得以區別熱愛國家與關懷**各個**民族，跟支持政府、政黨、政權及政治人物的不同之處，從而瞭解愛國愛民不等於愛黨和支持領導；及**
- (五) **確保新科目能全面而真實地呈現中國國情；以中國歷史，特別是中國近代史為教材，包括六四事件、維權運動，以至政治異見人士，例如劉曉波及艾未未等人被打壓等事件，讓學生瞭解經濟改革開放後，中國因社會政治發展而**開國以後，中華人民共和國在社會、文化、政治及經濟發展所**面對的問題。**

註： 何秀蘭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張文光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及下加虛線**標示。

4. 經余若薇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教育局早前建議把‘德育及國民教育科’列為必修科，惹來公眾關注；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宣傳文體部部長郝鐵川在網上高調發表言論，指新科目是一種‘必要的洗腦’，又質疑‘不聽中央政府的’不算是國民教育；及後更有香港教育局官員在課程指引的諮詢會上表示‘(民主自由等)普世價值等於西方價值’，並訓斥教師‘硬要用負面的角度講國情’；為釋除公眾疑慮，確保新科目的設立不會被利用成為灌輸政治思想的工具，本會促請政府：

- (一) 正視教育界及公眾的關注，確保新科目的設立是基於公開且公正的公眾諮詢，而非由上而下的假諮詢；諮詢範圍應包括是否在2012年9月推行新科目；
- (二) 在國民教育科內加入民主、自由、人權等普世價值的元素，並強化現時**中、小學**的公民教育**及人權教育，將其納入正規課程，讓學生從小學習基本人權價值及培養公民意識**，以建立國民及公民的身份認同；
- (三) 紿予教師自由的空間，以理性、客觀及多元的方式授課，培養學生獨立的批判思維；
- (四) 透過新科目，教導學生認識國家、民族、政府及政黨與人民之間的關係，並得以區別熱愛國家與關懷民族，跟支持政府、政黨、政權及政治人物的不同之處，從而瞭解愛國愛民不等於愛黨和支持領導；及
- (五) 確保新科目能全面而真實地呈現中國國情；以中國歷史，特別是中國近代史為教材，包括六四事件、維權運動，以至政治異見人士，例如劉曉波及艾未未等人被打壓等事件，讓學生瞭解經濟改革開放後，中國因社會政治發展而面對的問題；及
- (六) **由於中國歷史是培養下一代對國家的歸屬感及認同感的重要元素，加強學生對中國歷史的認識，規定中史科為初中必修科目，以期透過學習歷史，特別是中國近代史，讓學生更瞭解中國的國情，而課程內容亦應着重針對中國的現實狀況進行客觀分析，以提高學生對國情的瞭解。**

註： 余若薇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5. 經何秀蘭議員及余若薇議員修正的議案

鑑於教育局早前建議把‘德育及國民教育科’列為必修科，惹來公眾關注；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宣傳文體部部長郝鐵川在網上高調發表言論，指新科目是一種‘必要的洗腦’，又質疑‘不聽中央政府的’不算是國民教育；及後更有香港教育局官員在課程指引的諮詢會上表示‘(民主自由等)普世價值等於西方價值’，並訓斥教師‘硬要用負面的角度講國情’；為釋除公眾疑慮，確保新科目的設立不會被利用成為灌輸政治思想的工具，本會促請政府：

- (一) ~~正視教育界及公眾的關注，確保新科目的設立是基於公開且公正的公眾諮詢，而非由上而下的假諮詢；諮詢範圍應包括是否在2012年9月推行新科目以‘通識及公民教育科’代替諮詢文件中建議的‘德育及國民教育科’；~~
- (二) ~~在國民教育科內加入民主、自由、人權等普世價值的元素，並強化現時的公民教育，以建立國民及公民的身份認同在新科目內檢視中國現代化過程的得失，並探討民主、自由、人權、法治在中國滯後的原因；~~
- (三) 純予教師自由的空間，以理性、客觀及多元的方式授課，培養學生獨立的批判思維；
- (四) 透過新科目，教導學生認識國家、民族、政府及政黨與人民之間的關係，並得以區別熱愛國家與關懷**各個**民族，跟支持政府、政黨、政權及政治人物的不同之處，從而瞭解愛國愛民不等於愛黨和支持領導；及
- (五) 確保新科目能全面而真實地呈現中國國情；以中國歷史，特別是中國近代史為教材，包括六四事件、維權運動，以至政治異見人士，例如劉曉波及艾未未等人被打壓等事件，讓學生瞭解經濟改革開放後，中國因社會政治發展而**開國以後，中華人民共和國在社會、文化、政治及經濟發展所面對的問題；及**
- (六) **由於中國歷史是培養下一代對國家的歸屬感及認同感的重要元素，加強學生對中國歷史的認識，規定中史科為初中必修科目，以期透過學習歷史，特別是中國近代史，讓學生更瞭解中國的國情，而課程內容亦應着重針對中國的現實狀況進行客觀分析，以提高學生對國情的瞭解。**

註： 何秀蘭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余若薇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

6. 經何秀蘭議員、張文光議員及余若薇議員修正的議案

鑑於教育局早前建議把‘德育及國民教育科’列為必修科，惹來公眾關注；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宣傳文體部部長郝鐵川在網上高調發表言論，指新科目是一種‘必要的洗腦’，又質疑‘不聽中央政府的’不算是國民教育；及後更有香港教育局官員在課程指引的諮詢會上表示‘(民主自由等)普世價值等於西方價值’，並訓斥教師‘硬要用負面的角度講國情’；為釋除公眾疑慮，確保新科目的設立不會被利用成為灌輸政治思想的工具，本會促請政府：

- (一) 正視教育界及公眾的關注，確保新科目的設立是基於公開且公正的公眾諮詢，而非由上而下的假諮詢；諮詢範圍應包括是否在2012年9月推行新科目以‘**通識及公民教育科**’代替諮詢文件中建議的‘**德育及國民教育科**’為基礎，增加國史教育的內容；
- (二) 在國民教育科內加入民主、自由、人權等普世價值的元素，並強化現時的公民教育，以建立國民及公民的身份認同，在新科目內檢視中國現代化過程的得失，並探討民主、自由、人權、法治在中國滯後的原因；
- (三) 紿予教師自由的空間，以理性、客觀及多元的方式授課，培養學生獨立的批判思維；
- (四) 透過新科目，教導學生認識國家、民族、政府及政黨與人民之間的關係，並得以區別熱愛國家與關懷**各個**民族，跟支持政府、政黨、政權及政治人物的不同之處，從而瞭解愛國愛民不等於愛黨和支持領導；及
- (五) 確保新科目能全面而真實地呈現中國國情；以中國歷史，特別是中國近代史為教材，包括六四事件、維權運動，以至政治異見人士，例如劉曉波及艾未未等人被打壓等事件，讓學生瞭解經濟改革開放後，中國因社會政治發展而**開國以後，中華人民共和國在社會、文化、政治及經濟發展所面對的問題**；及

(六)

由於中國歷史是培養下一代對國家的歸屬感及認同感的重要元素，加強學生對中國歷史的認識，規定中史科為初中必修科目，以期透過學習歷史，特別是中國近代史，讓學生更瞭解中國的國情，而課程內容亦應着重針對中國的現實狀況進行客觀分析，以提高學生對國情的瞭解。

註： 何秀蘭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張文光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及下加虛線**標示。

余若薇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